

開創農業服務之新價值--農地銀行之建置與推動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蘇主任委員嘉全日前發表「農地銀行」之建置與推動計畫，並宣布自七月中旬正式啓用營運。農委會即將建置的農地銀行網站，由農會提供最新之農地租售案件訊息，並以農地為基礎，提供案件委託媒合服務與買賣知識、農地利用法令及貸款經營農業等相關資訊。有關資訊平台前端將以操作簡易、訊息快速、知識豐富、服務追蹤及資訊保密為設計理念，並配套後端管理，以確保品質及績效。

農地仲介與建地、房屋等不動產經紀業比較，因農地價格較低，市場較有限，一般大型房仲業者大多不願接手，甚至停留在農村傳統居間服務方式。農委會依據「農業發展條例」第22條之1規定，擘劃完成農地銀行整個建置計畫，配套檢討農田休耕補助政策方式，創造農民、農會及政府三贏的效益。

農地銀行的重點在於農地利用的活化，在於發揮農會長期在地方基層深耕的基礎與信賴關係，建構統合性查詢及媒合平台，讓農地租賃或買賣雙方，經由資訊的揭露與農會的服務，有心營農者既可便利取得經營農

地，農會又可因從事仲介服務酌收費用增加收入及促進轉型，進而讓可耕作農地能地盡其利，維護優良農業生產環境，未來農政機關更將規劃引導農會協助於農地經營規劃與調整機制。

蘇主任委員表示，台灣實際作為農作物生產的土地有83萬3千公頃，農會有302個，如果每個農會平均每年完成農地仲介案件5公頃，總數就有1,500公頃，以每公頃農地500萬至1000萬元成交價金及買賣收取3%服務費計算，每年農地買賣或租賃仲介服務費收入總數就有2億2,500萬元至5億元。因此，蘇主委也鼓勵全國農會動起來，在農會專業人員及環境服務品質提升及農委會輔導獎勵、推廣宣導等運作下，積少成多，累積龐大服務體系及商機，開創農會服務的新價值，促進農會的轉型。

為了讓「農會」可以扮演農地銀行的核心角色，在服務人員及環境品質方面，農委會強調農會除有專人及電話專線服務等基本條件外，更輔導農會配合提供電腦查詢、洽談之舒適空間，所以現階段之輔導重點在於

規劃建置示範農會成為農地銀行運作環境。此外，在農地管理及仲介法規專業職能與人員訓練部分，已陸續展開一連串之訓練課程，包括舉辦農會總幹事說明會，說明建置理念與應配合辦理事項、分區辦理農地管理與仲介基本法規之教育，以及資訊系統實機訓練等工作。農委會也正在進行輔導暨獎勵要點之訂定，並規劃辦理不動產經紀營業員訓練，讓農會在服務理念上，有完整性之理念與操作等專業技能，建立一個農會大家庭式的服務網絡。

行政院農委會新聞資料 文號：5074

